

## 陳雪與 affect

陳雪的小說無情地追蹤窮究 affect（情感）直到最細微不可見的恐怖之境。

小說於是成為 affect 的癩祭羅列，迷惑、引誘、纏繞、狂暴、憤恨、慈悲與殺戮，affect 的生物多樣性博物館、世界 affect 貯存庫或文學諾亞方舟……

affect 並非艱深或罕用的字，大約有「影響、感動、情感、動情與觸及」之義，但字面意義的定錨遠不足以理解陳雪的小說神髓，因為透過鏗而不捨的無盡書寫，陳雪所欲碰觸與全面啟動的是斯賓諾莎在《倫理學》中的同一問題，當然，對陳雪而言，必須再疊加與梭哈的是專屬於文學的賭注，但不管哲學或文學，對 affect 的設問都激進而充滿思辯的強度。

affect 並不是任何已經固定的恆久狀態可以解釋，如果陳雪的寫作離不開愛情，那麼只因為愛情從來不是一種已經固定的事物，不被拘禁或驅逐於我們所期待之處，也從不按時依約而至，而是各種異質因子讓人眼花撩亂措手不及的整體性動靜快慢。正是在此，愛情成為一個文學的問題，而陳雪總是試圖打破砂鍋問到底。因此有屬於她小說的痴情、殘忍、糾纏與絕決。

affect 涉及的是萬物的動態與流變，是由狀態 1 到狀態 2 的永恆運動與轉化，是強弱、動靜、快慢或高低的消長改變。不管是對於愛情、死亡、回憶、生命或書寫，在陳雪的小說裡都不再被視為一種事先被給予的已決客體，都無法被一勞永逸地固定，而是必須反過來，這些小說元素只根據所能承受的影響，所能改變的幅度與所轉向、偏航與迴身的程度被創造性地重新敘述（斯賓諾莎說這叫作「行動力」[puissance d'agir]），而且這個永恆改變的旅程就是故事本身。因此，以強悍意志反覆書寫的「陳雪主題」並不是為了奠立不變的本質，相反的，正因為執意不改地固執寫作某物，而使其終於不再有不變的本質，即使某物＝愛情。在小說裡只有無窮「正在變化」，「變化 ing」的活物，而且因為正在變化與還在變化，一切熟悉與已知正朝向陌異、未知，甚至朝向非我、瘋狂、死亡與崩潰，陳雪的小說不論長篇或短篇都使得讀者重新意識到自身的無知，但這並不是為了單純的獵奇或奇觀，因為陳雪的小說總是揭示著：「你還不懂愛情（或生命，或記憶，或死亡……）」，因此都成為具教育性質（以哲學之義）的「戀愛課」，只是柏拉圖在他的「學院」（Académie），亞里斯多德在他的「學園」（Lycée），斯多葛在他們的「柱廊」（Stoa），「教育者」陳雪在她一篇又一篇書寫而成的小說時空之中。在這個意義下，陳雪確切成為薩德的同行－薩德有他的「閨房」（Boudoir），陳雪則建造了她的「大樓」。

陳雪作品裡所隱匿的主角是「改變」，事物不再以既有的惰性狀態來認識，而是不斷由一個狀態到另一個狀態的動態生成，換言之，行動力的消長（affect）決定什麼是善惡好壞、快樂哀傷，決定著故事的誕生，勾勒角色的性格，催逼出一切情節與故事，不論生與死、愛與不愛都只因其變化的獨特動態而成為故事。動靜快慢的不斷改變，總之不可能停留僵死於原地，必須逃，必須起身離開，必須記住或遺忘，催逼到底甚至破底，因此不惜反叛於一切讓人窒息的道德與慣習，以字句鑿開孔隙，直到最恐怖駭人的瘋狂基底。小說裡一直書寫著各種愛情，或許正因為只有愛情才埋藏著這種破壞性的威力與

行動力，能對一切既定的疆界摧枯拉朽，重新搖晃生命。這便是蟄居在陳雪小說中的真正「惡女」（或「惡女性」），每一次都由究極的小說行動力所觸及的叛逆與創造，其根源則在於對 *affect* 的窮究到底，小說家陳雪的「倫理學」。

*affect* 涉及進行中的改變，是關於更大、更小，更強、更弱的問題提問（請注意，不是大、小、強、弱，而是更大、更小，更強、更弱）。換言之，這是一個關於差異，而且是進行中差異的問題。在這個意義下，陳雪的小說（如同斯賓諾莎的哲學）正試圖改變我們觀看與感受世界的方式：如果一切以 *affect* 來表達與重述，如果小說意味著以故事迫出人世的 *affect*，不只是關於 *affect* 的故事，而且不只是靜態的「關於悲傷的悲傷性、關於憂鬱的憂鬱性」，而是更激進的，故事本身即 *affect*，除了表達 *affect* 沒有其他，由文字的猛推一把而更痛苦、更瘋魔、更甜蜜、更殘忍、更溫暖、更色情或更偏執，更這個更那個，總之改變不會停止也不該停止，包括書寫本身，一切都放進 *affect* 的問題中來考慮，這就是由陳雪所代表的台灣當代小說。

如果 *affect* 可以被置入這樣的問題性中，如果文學曝顯了各種駭人的 *affect*，那麼我們就可以理解《何謂哲學？》中，德勒茲與瓜達希為什麼說：「偉大的小說家首先是發明未知或被輕忽 *affect* 的藝術家<sup>1</sup>。」不管是小說、造型藝術、音樂、舞蹈或戲劇，當代作品就是「*affects* 的複合物」，是創造 *affect* 的各種「感覺團塊」（*bloc de sensations*）<sup>2</sup>。對於卡夫卡我們應該問：什麼是他小說裡的 *affect*？是一種將人流變為蟲，介於「人一狀態」與「蟲一狀態」之間不斷旋轉纏繞永不停止、由其中之一往另一變強或變弱的風格化德語書寫。對於陳雪，我們問：什麼是她小說的 *affect*？是一種將精神與肉身往邊界升壓的「情感競技」（*affective athletics*），並因此將台灣當代的存有模式迫往文學的動態時空中。

透過小說，陳雪書寫愛情與各種人世的傷害，但她沒有臉孔，而且書寫正是為了抹除單一的臉孔（從《惡女書》迢迢寫到《字母會》），因為她所執意追隨的是 *affect*，變化 *ing*，這是書寫者唯一被辨視的「身份」<sup>3</sup>。

陳雪的 *affect* 首先隱身於巨細靡遺的各種記憶與遺忘之中，保險套的橡膠氣味、摩擦布料的聲音、透明濕潤的空氣、熱香四溢的浴室、飛濺到眼睛的汗水……，簡言之，「所有的感官都動員起來」（字母 E）以便能構成 *affect* 的記憶術（*réminiscence*）。以古典與哲學意涵來說，學習就是記憶，重新取得跟靈魂的關連，喚醒與甦活靈魂。只是在這個陳雪版本的記憶術裡，「靈魂裡封印著一頭瘋狂的尾獸，你總是在寫作的時刻，多多少少地，顫巍巍操作著絲線那樣，一點一點使用它的力量，讓它附著於你身，在限定時間裡，體會、感受或幾乎就是直接展演瘋狂、錯亂，進入深之又深的黑暗，唯有在寫作時間，進入**小說的魂命**時，你才會碰觸那頭獸，然而你總是隱隱地不安，這種等量、

---

<sup>1</sup> Deleuze, Gilles et Félix Guattari(1991). *Quest-ce que la philosophie?*, Paris : Minuit, 165.

<sup>2</sup> Deleuze, Gilles et Félix Guattari(1991). *Quest-ce que la philosophie?*, Paris : Minuit, 154.

<sup>3</sup> 「會不會是因為可以造成這些磨損、偏差、歪斜，她才成了一個作家，她能夠無止盡地從已經『發生』了的時間裡一再盜走她想要的，重貼、改寫、複製，一再一等地，將已經『凍結』的『事實』，變成無數個『開放』『不確定』『可以更動』的『故事』。作品。是持續不斷變動的過程。此次的作品覆蓋著上一次，現在覆蓋了過去，過去改寫了曾經。不會停止，沒有確定。被寫下是為了等待改寫。生出一個作品，是為了修改作家本人，以致於可以創造出下一個作品，作品將作者打造成更接近他自己想要的模樣，以便生產出自己最渴望的作品。如此反覆、循環、沒有終止。」（字母 O）

安全的微量釋放方式，會在某一天失控，然而到底會以什麼方式，因著何種原因、在哪樣的情況底下，尾獸會自體內竄出、翻轉、佔據你，或者與你合一，你並不知情，可以想像的，大概就是所謂的『精神錯亂』。」（字母 L）書寫像是慢慢將體內的氣旋嘶嘶吐出，減壓或升壓，與必要的瘋狂進行不可能的交換與脫軌溝通，最終成為某種關於文學的「戀愛課」。

遺忘與記憶像頑固的銜尾蛇般在小說裡團團旋繞，永恆回歸，成為迷宮，迷宮裡躲著那頭噬人的獸，既被囚也自囚，而且瘋魔，絕對是「你看了會害怕的東西」（字母 J）。但透過小說，「這一天的遭遇一次又一次倒帶重播」（字母 E），每一次倒帶都纏入與抹除更多記憶，都創造了時空的肉褶、廢墟、繁華與鬼域，那些不為人知曉的午後清晨與深夜，總是正在擴延與形變，正徐徐長成人形或消風成鬼物。但總是透過書寫無數次的倒帶再倒帶，快轉或慢播，或停格，嗅嗅迎面而來的氣味，端詳著極近距離下的這張或那張臉，發現或忽視洶湧而至的不同細節，因此更恐怖、更惶駭、更費解、更失憶與更愛戀。隨著時日的增長，陳雪透過人世間動靜快慢的極致表達，逐漸展現了對生命難得的慈悲與眷戀，「那些如海的文字終於撥動了時間刻度一格」（字母 O）。

這些萬千變化著的 *affect*，主要來自簡單的二元構成：男人與女人，以及由此「二生三，三生萬物」的無限生機，似乎「一旦開始，就會衍生出更多細節」（字母 K）。把一男一女，或二男一女，二女，三男二女，或二跨性別者（字母 D）……填入小說的高能超導對撞機裡，讓它們被各種強弱力所牽引加速，以接近光速的無窮質量一次又一次的反覆撞擊，察看碰撞後碎裂瓦解的軌跡，一骨腦擲入宇宙洪荒中粉身碎骨然後我們終於懂得了一點關於愛情的事，學到了一點愛情的（無）道理。小說裡那些男女是陳雪宇宙的基本粒子，路徑總是神秘無比無以猜測的天使粒子最終構成了小說的統一場論。

因為對 *affect* 的尾隨與窮究，陳雪的小說不輕易放過任何「物性變化」的徵兆與跡象，「人」不再一成不變地位居故事的中心，男人與女人往往不再是傳統的「能思的主體」，而是小說中的「顫動物質」（*vibrant matter*），各種感覺增減流動的「物性描述」構成文學的「新唯物論」，而愛情則因小說而被置入「思辯實在論」的視域中，微觀的日常生活成為陳雪小說的實驗劇場，在物的全景環繞下，父、母、我、各種男人與各種女人，總之，「那一組家人被各種方式反覆地搬演過」（字母 K）。

《字母會》對陳雪讀者的重要性在於，陳雪小說裡的改變不再只是內容或情節上的，而且是在小說觀念上與讀者的直球對決，某種「後設陳雪」明確地在字母中出場，戀愛課最終同時也是某種小說課，「只能重複地愛，重複地寫」（字母 O），陳雪的讀者從此被命定要扮演兩種角色，修兩種學分，想讀愛情故事得先接受當代小說的洗禮，想親炙台灣文學的現況，請繞經愛情所擴增與變化的「*affects* 複合物」。戀愛或無愛的人寫著小說，小說裡又有各種戀愛與無愛的人，像是電影《全面啟動》裡層層疊疊的故事圈套，直到最後寫愛情與寫小說變成同一回事，時間成謎，空間侵越，愈一頭鑽入愛情的故事迷宮就愈深入當代小說（與哲學）的實驗道場。兩者都同樣瘋狂，但也都同樣從瘋狂中倖存下來。這兩門課成為讀者必修的學分，但請注意，教育者陳雪反覆地提及，「你可以靠著寫作幫助自己」（字母 L），「寫作是遠離惡夢的方式，甚至比性愛更有效」（字母 K）。

字母會正式啟動了「後設陳雪」的開始。這並不是說陳雪開始寫後設小說，而是陳雪開始鑿入自身小說的殘酷肌理，開始以小說曝顯自身小說的原力，窮究自身小說的「零地點」，揭露小說本身最激進衝突與無限擴張的「生命衝動」（*élan vital*）。陳雪

在小說裡開始敘述小說如何成為「陳雪的小說」，小說成為「小說的生成學」。每一個字母都以其實驗性迫使陳雪重新摺返自身，像是打開了陳雪這台「寫作機器」（字母 L）背後的蓋板，在《字母會》裡看到深埋在這個著名小說家名字內核的各種核動力引擎、量子增壓模組與高能超導對撞機構。用陳雪在字母 L 更野性的比喻，我們終於看到她寫作所離不開的那頭生機勃勃的「尾獸」，寫小說的人必須從內在囚籠裡治理但也治理不來的動物性。

陳雪從不停留在男人與女人的簡單幾何中，在小說裡他們像是塞滿物性的感覺紊流相互擾動侵吞，一顆男人的扣子可以塞摺擠入女人的整個人生（字母 P），女人鎖骨的痣裡轟然旋出眼盲男人輕挑浮亂的青春（字母 B）。任一物都可以在小說中牽動一生一世的記憶，都成為欲與文學史著名的「馬德蓮」交換的神秘物件。因為這些被寫出來的人事物事實上「生長在一個肉眼不可見的時間裡」，如同普魯斯特的貢布雷。既極輕，呼一口氣便煙消雲散，攤展開來卻又「可以淹沒整個地球」（字母 P）。

然而，唯一必須寫的正是那不可寫不能寫與寫不出來之物。必須寫下來以便記得，但必須被回憶的正是那不可回憶之人事物，書寫是為了重新記憶被遺忘之物，是對遺忘的記憶，甚至是為了對記憶的遺忘。「我執拗地深入記憶裡，企圖回憶出一切。」（字母 E）這是「作為寫作者的技術[.....]正因為這件事的不可言說，難以啟齒，無法細數，無以正確記憶，自己才會成為一個小說家，因為無法書寫那件事，無法正確評估因那件事造成自己如何的損傷、或改變，無法清楚界定現實、虛構以及這兩者的互相穿刺。」（字母 K），無法寫、不可能寫與寫不到位，不但沒有讓陳雪從此停止書寫，相反的，書寫就是寫作者唯一的本命，必須透過書寫那不可書寫者，回憶那不可回憶者，讓亡者復活，愛那不該愛，以便重返黑暗之心。

寫無可寫卻一逕寫著的陳雪意謂著「一個可以寫作的人」（字母 S）是什麼意思？正是在此，在小說的無盡書寫中有著陳雪對人世生命最深沈的愛。

為了將瘋狂撥亂反正，而且重點是「一直寫」。

小說中的瘋狂：「因為在寫作的世界裡，她永遠可以保護著自己，保護著她想愛的人，因為小說中的瘋人也是被理解、被看見，被原諒的。」（字母 S）

「帶著傷害性的快感」（字母 J），

「寫作是遠離惡夢的方式」（字母 K），與「惡夢」的遠近快慢關係成為書寫的唯一動力。